

**S244线K12+630-K12+950段视屏障工程
竣（交）工验收证书**

交工验收时间：2020.10.22

合同段竣（交）工验收证书第1号

工程名称：S244线K12+630-K12+950段视屏障工程		合同段名称及编号：		
项目法人：三门峡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		设计单位：河南豫西路桥勘察设计有限公司		
施工单位：三门峡市瑞达公路养护工程有限责任公司		监理单位：三门峡科建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		
本合同段主要工程量： 视屏障320米，SB混凝土护栏320米，拆除波形护栏280米，拆除拦水带280米				
本合同段价款	原合同	739500元	实际	739500元
本合同段工期	原合同	30天	实际	30天
对工程质量、合同执行情况的评价、遗留问题、缺陷的处理意见及有关决定： S244线K12+630-K12+950段视屏障工程分项工程的外观质量良好，符合设计要求，交工验收资料已完善。根据《公路工程质量鉴定办法》和《公路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》，交通验收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。合同执行期间，施工单位严格按照合同要求按期组织人员、机械设备、材料。监理质量自查体系。施工期间，能够按照业主要求和指令力促工程质量和施工进度，较好的履行了合同的同时高度重视文明工地建设和施工安全生产，充分体现了企业的履约能力，合同执行情况良好。				

施工单位的意见:

同意验收结论, 对验收过程中提出的问题将在1个月内处理完毕。

施工单位法人代表或授权人(签字)

杨夏青

(单位盖章):

2024年10月22日

合同段监理单位对有关问题的意见:

已完成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, 控制良好, 外观质量较好, 交工验收资料已完善。同意竣(交)工验收结论, 本合同段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。合同执行期间, 施工单位能够按照合同要求完成规定的工作, 较好地履行了合同。

合同段监理单位法人代表或授权人(签字)

张冲

(单位盖章):

2024年10月22日

设计单位的意见:

已经完成设计文件全部内容, 项目控制较好, 外观质量良好; 施工单位能够按照设计要求进行施工, 同意竣(交)工验收结论。

设计单位法人代表或授权人(签字)

李加平

(单位盖章):

2024年10月22日

项目法人单位的意见:

同意验收结论, 工程质量综合评定得分为 分, 竣(交)工验收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。缺陷问题由施工单位在1个月内进行完善, 监理单位负责检查验收, 确保工程质量。

项目法人代表或授权人(签字)

赵志伟

(单位盖章):

2024年10月22日